



無高
於真
理之
宗教

師訓

P

*820

Kri

FM=ch

CPF.5

At The Feet
of The Master

訓
誰肯問津者與之

證道學總會印度馬特到時省
上海證道枝會
中國郵箱九百號

師

By
ALCYONE

Published by the
China Publication Fund

(No. 5 of the Series)

P. O. Box. 903

Shanghai

弁言

(1)

嗟夫、世風日下、道德淪亡、禮義之邦、幾流入蠻貊之族矣、推原其故、莫非上而執政諸公、下而食力小民、俱懷自私自利之心、而乏大公無我之見、道義二字、等於髟毛、夫是而不敗國喪身、又將焉待、苟無救世之書出、其何能挽回頹風末俗哉、救世之書爲何、卽此師訓是也、天仙師本其博施濟衆之心、故不辭勞瘁、一一以道義申明之、子云、掩惡而揚善、書曰、作德心逸日優、作僞心勞日拙、此書各語、無非依是以教人、果手是一編、而能躬行實踐、爲德當不遠矣、諸君乎、誨者既諄諄、聽者能勿藐藐、則國家之隆、可不待耆卜、企予望之、

(ii)

甲子冬臘月望日

林浩華書於春申之浦

序言

斯書之作者，出於一幼年會友之手，彼齡誠幼矣，惟幼於其身，而非幼於其靈魂，書中之訓語，乃彼受仙師耳提面命，以作其入道之津梁也。彼本其記憶力，筆之於書，然未嘗不慢矣，未嘗不苦矣，蓋彼昔之學問，曾不若今之通順也。

書中之大部分，全是轉述仙師所訓，惟勿疑其爲口授，實照仙師之意，而復作，間有缺二語，或缺二段，均重由仙師所補，要之爲作者之全功，而所贈於世界者，以斯爲首。

是書可補助各人，如仙師之補助彼，是作者之希望，如是，苟閱者能

身體力行其中訓示，方可收成效之果，如作者焉，蓋作者自經仙師之訓，故日行而不悖者也，倘於書中成例，循之以爲行，見天門開放，讀者皆步於正途焉。

老夫耄矣，忝膺通神學會長，既受益於仙師，敢書數言，以爲茲書之介紹。

晏彌祕仙氏書於一千九百一十年十二月。

由虛僞而引入於真誠。

由黑暗而引入於光明。

由死亡而引入於永生之徑。

自序

(1)

是書非余自作也。此中言語，仙師所耳提面命者，微仙師自料直難書一字。余蒙仙師之助，亦能躋正途而深進於道。且諸君亦未嘗不願此也。師訓既能助余，必能有助諸君。苟能躬行實踐，則仙師之訓，當可爲諸君助進矣。惟諸君只謂書中訓語，且真且美，則難有益，必也將其所訓，身體力行，方告成功。譬諸餓者而欲飽，必舉手以拾食，若徒注視肴饌而稱美，從不舉箸，是觀之而不能果腹也。所以對於仙師之訓，依其言而聽之，不足以求益，必依其訓而行，苟言語而忘指悟不得，則失之交臂矣。仙師其能再授乎哉。

亞力形氏序

師訓

行正道之四準繩

- 一 辨惑
- 二 無念
- 三 致品
- 四 博愛

仙師所訓我者何、當言之於左、

辨惑

準繩之首，厥惟辨惑。辨惑者，界乎邪途與正軌之間，令人羣進於正道，如斯而已。殆更有說焉，非徒在進道之初也，每經一階級，須日積月累而至於盡，能臻此境，是謂成功。夫人孰不擇富貴而求，但只一生之享受耳，且非可恃也。人生有事，勝於富與貴，而又真誠永久，倘汝一日觀此事者，當覺世界之虛榮，有若無物矣。

凡世界上人羣，可分爲二種，一則知乎真理之可貴，一則只知繁華之可寶。此節具有重要關係，無論其人宗於何教，屬於何種，均無阻礙。若知天帝治世界之理，則是真知矣。其理爲何，天演是也。倘有觀及此，或明乎此者，其人不能不助天演之理，以度人日高也。蓋世界

美之致者、莫若天演之理、人羣之最光榮者、莫若棄富貴、而專以度人爲事者也。

無論其自認爲印度教、佛教、耶穌教、回回教、抑其人爲英國、爲中國、爲俄國、皆無關係於事理者、如既能代天行道、必自覺安能至此、暨何事可爲、且將試行其天理矣、他人未明斯義、故所作每及於愚、苟試發明此天理與之、能令彼自覺其樂、然有不明何爲、獨一主義、能常常預備安樂與人羣、及難辨別乎虛僞代以真誠之域、是不能列於天帝之側、由此觀之、辨惑二字、非第一階級而何、甚者能知斯理矣、能達道而行矣、仍須念念辨分乎虛僞真誠之處、

因事理繁多故也。辨別之義云何，在邪與正、輕與重、虛與實、有用與無用、利己與利世之間而已。

若言乎邪與正，非難擇者。人欲隨仙師，須及早決志，備嘗險阻艱難，而取其真正之價值。但真人與人身，分而爲二，真人之思想，不常與人身相同。設人身思及一事，凝細思之，是否所欲如此，蓋人身亦天帝耳。天帝之所志，人身亦能志之，惟汝必深求此，聽天帝之指揮，毋忘汝之身與真汝。夫肉體界非汝，情慾界非汝，思想界亦非汝，設有之，是各行其術而流於自私，以求其所大欲也。惟汝須分別其種類，辨己之真性是主人。（因肉體界、情慾界、思想界，皆非真性也。）譬

之有一應作之事、肉體界苟思休息、而往游行、果其口腹、吾知不識真我者、必難責於己曰、吾須奮力、吾必爲此、彼知真我者、必曰、爲情、非余所欲也、欲游之心非我之真也、請稍待焉、常有取一機會、以補助他人之不足者、肉體覺曰、幾何煩擾而當此、是不可轉而使他人爲耶、識真我者須答之曰、幸無阻乃公之善事、

其爲肉身、汝之畜也、譬諸一馬、汝所騎焉、汝必待之優、慮之周、不使之過勞、飲以清潔之水、飼以良疋之芻、其者稍有泥濘散點、便屢屢以洗淨之、常加保守、設汝無如斯之清潔、必不能預爲此耐勞之事、亦不能擔負此源源之責、故肉身卽爲汝之乘、須由真人管束之、毋

使肉身管束汝之真人也。

若夫情慾界之所欲，及乎數十之多，渠欲令汝生怒，言劇烈之言，發嫉妬之心，貪於金錢，忌他人之富貴，且沮喪汝志，凡此皆渠之觀念，甚或不止此焉，渠非欲害汝也，實情慾界常欲汝動不欲汝心靜也，然後方有轉變態度耳，果求真人之靜，須杜絕之，其速辨別所作之事，是真人之所需，或情慾身之所欲。

至思想界之所欲，爲思超出人羣，鄙人尊己，如汝不趨向於世事，渠亦試算其自大之心，求一己之進步，仙師之所作所爲，以助他人，不顧也，當汝靜坐時，思想界則令百物叢集於汝腦，務令難得守一之

旨。此爲汝平日之心理習慣，只用渠，不能爲渠所用。由此觀之，辨惑二字，更形重大。汝其守此防範之心，否則難取靜坐之旨。

夫天理無偏無黨，邪與正之要，不論其發現爲何重大損失，其正者汝行之，其邪者汝避之，乏學識之士，其評論如何，汝可置而不理，故必窮天地之秘理，苟明之，則一生之事，自與正理，若合符節矣。總之，當以正理爲指南之針。

汝必辨別輕與重之間，欲分別善與惡之心，須如石之堅定，至於無關乎一己之事，可勿理之，汝其常秉溫柔、仁慈、有理、與寬待，無侵害他人之自由，因汝亦需自由於己身。

汝必辨乎應盡與不應盡之義務，不可因其小而遂忽之也。苟其事是關乎仙師之助人者，雖小尤勝於大，卽如天下人之所名稱焉，既知夫此矣，亦當更求其再深一層，此乃益人之事，仍有輕與重之別也。夫救濟貧寒，解衣推食，雖爲有用之善，惟未若以理養其心而至將來救其靈魂之善也。富者徒知養人之身，若能以理養人之心，以救其靈魂者，惟知道已深，方能爲力。汝今既知之，斯爲汝應盡之義務。

進道之後，無論如何智慧，汝仍有未知之處，故不能不學，又須辨其何者爲世上所應學，至於無所不知，是謂大成，然汝終有一日能達

目的。若汝現已得一部分之智慧，須慎其爲極有用者。天帝乃智慧與博愛合成者，智慧愈高，汝之天帝分身亦愈顯明，故求學一節，不可少也。獨是須以能助人之學問爲首，且須耐勞，非汝能有智慧之遭遇，獨智慧者能得智慧之助，雖然，汝思得其助矣。苟汝爲一無學識者，雖自以爲作善，有時反爲作惡。

汝必分別誠僞兩途，於思想中不獨真誠，於事實及語言尤須合乎真誠。首要誠於思想，然此事殊非易易，因心目中虛僞之見良多，無識之迷信不少，若爲迷信之奴，則是剝奪自由，前進者鮮矣。莫因世人執此見爲是，則汝亦執其爲是，毋以數百年來以此見爲

可、則汝亦以此見爲可、及於人所信仰之書中、而汝亦云是、汝必自思此事、自斷何者爲公正、切記之、雖千夫同意於一見、若干夫猶未明此事之底蘊、渠等之意、是爲毫無價值矣、人能行斯正途、須有見解、辨明其爲應信與不應信、因迷信乃世上之一大魔力、汝入迷信、如負脚鐐、其極力掙脫、還汝之自由焉、

汝毋以小人之腹、度君子之心、毋以汝所不知者、疑及於人、亦毋揣度人之疑及汝者、苟人作一事、在汝意爲有害於己、人出一言、在汝意爲有中傷於己、其無急斷曰、渠欲害我、毀我、蓋或人非思及汝者、蓋有煩擾、彼靈魂自受之、思想轉移、亦首繞於渠身、彼自作自受、於

汝無傷也。苟人以惡言侵汝，毋意其爲鄙汝，或傷汝，因或有他事，觸渠之怒，故遇汝而移其怒，是渠之作爲，愚鹵無倫，以凡善怒者，皆入於愚鹵之一途，但汝毋疑之。

當汝爲仙師之門徒，汝之思想，其常反躬自問，能合於誠否，又須設身處地，當己爲仙師，因侍於仙師側，須觀己之思想，能否與仙師之思想融洽，若背道而馳，宜速改之，以仙師之思爲全合於正，謂其博學多聞故也。設末蒙仙師之列爲門徒者，必難乎其爲此矣。凡人皆可補助於己，須切思之，使仙師處此，其思想爲何如耶，其言行爲何如耶，如汝知仙師必不如此思想及言行，汝慎毋如此。

汝須慎於言，精確而毋言過其實，毋歸咎於他人，惟仙師能知汝之思想，或人別有一見解，而非汝所能知者，如汝聽人言語斯事爲抵毀人之論，汝毋重述此，或非切實者，即使真爲切實，亦宜掩人之惡，此仁者之道也，故欲言之先，必三思之，方能免墜於妄語之途也。

汝須慎於行，毋文過飾非，因掩飾足爲清潔真誠之大障物，汝當以己身以發揚真誠之光，猶日月表其光於鏡上焉。

汝其辨別利己（即自私）與利世（即大公）之界，利己之類甚繁，當汝以爲殺戮一利世利己之心，則其他繼起者，必更強盛於前，苟汝常懷利世之心，則將無地可容此利己之見，因利世之心既充

滿自無餘隙，以容利己心蹈之矣。

無論各人各物，有何凶惡現於面，汝其辨別之，必須存一天帝於各人各物中。（天帝者，佛家所謂佛性，道家所謂玄神，儒家所謂天良也。）汝能補助各人羣，因各人皆具一天帝，亦可號爲人身中之天帝。倘能思及如何可以激發其天良，如何可以趨向於天帝，由此行之，自可救人羣於陷阱之中矣。

二 無念

世界上之人羣，凡未受仙師之訓育，未處仙師光明神聖之地者，多難得無念之準繩。因每每誤會，以念爲真我，設有取去渠之所愛所

惡則必自以爲絕已矣。獨是曾受仙師之訓者，自覺無絲毫念心，只願摹倣仙師之所爲，果汝有斯機會，遇仙師而面語汝，而立志於無念，辨惑篇中不云乎，有一物爲天下人羣所希望，是富與貴，然非有價值之物也。以上所云，非奧妙者，汝能了悟乎，此必能止各種欲望，苟有人焉，棄却己之繁華，只求超出，免輪迴之苦，此錯誤，汝毋墜斯阱中，汝能空我相，自然無我解脫之見，及無我入天堂之見。（佛教有云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是也。）凡是我見，無論如何，高尚皆爲惡見，縛束，毋我見之後，方合於代天帝作事，造福於人羣也。

當各我見滅矣，惟仍具一欲望，以驗己事之成效若何，譬諸汝補助

別人欲觀所補助於人者幾許。又欲受者之意亦如此。且欲思人感
激汝。則我見仍在。猶未篤信無我。(俗云。施恩莫望報。望報莫施恩。
)如汝盡心力以助之。必有成功。惟能目見否。是在不可知之數。汝
於天然之理。其知之詳而審之周乎。夫爲正途而行正。非要福而行
正也。爲應作而作事。非望酬而作事也。汝既本不得不爲蒼生造福
之旨。其挺己身爲世界上服役之人歟。

毋趨重於神通。(神通者。六通之謂也。六通爲何。卽天眼通。天耳通。
宿命通。漏盡通。他心通。神足通。)如仙師知汝可受神通之地位。神
通將自來。惟未至其時。而強力使之來者。則煩惱自必因之而至。間

有挾斯神通，而爲天然之妖鬼，誘入於邪途，且自誇永無過者，其實枉用己力，爲他人所嫁衣裳，是以神通之來，必來於汝道德發展之日，仙師知有益於汝，將告汝以保此之道，然於汝無補者，縱有，不如無也。

汝其極力防禦一定之瑣屑欲望，因在普通人事中也，毋思榮耀，毋顯巧思，毋好爲人師，與其多言，毋寧少說，倘汝之思想確切、仁慈及助人，則可，未言之先，須三思能具以上之三種否，如無，其作金人之緘，未依仙師以前，其具三思之習慣，慎言語，毋作子虛烏有之談，毋言空穴來風之語，蓋有傷於道德也，習於聽，毋進意見，直接而問者

無論矣。道德內有一科，求學、精進、立志、及守默。然四者之中，自以守默爲難能而可貴。

其餘之普通欲念，思干預他人之事者，汝其嚴厲拒之。他人所作所爲，與夫信心，無關汝之事務。汝其聽人自作，人皆有自由。思想、語言、及作爲之權，但汝毋廁身其間可矣。汝如以爲是，亦不欲人之擾汝自由。然須允許一自由於人，因汝無評論他人之權。若汝思彼之作爲，不合於理，汝能籌畫一機會，以禮而靜告以己之思想，是則可釋彼之疑。惟情景甚多，此亦爲一不正當之干人事。要之自治其身可也。且更有甚者，卽在甲之方面，而細談乙事，爲極可鄙之行爲。

果汝親有害及孩童禽獸，則應盡汝干涉之義務，或親作奸犯科者，其訴之法律，如有以子女授汝管治者，此汝之責任，須出以溫柔，解釋其過憾，若除以上各種理由，宜自管汝之職務，及守默靜之美德。

三 教品

教品之指南有六，皆具特殊之需要，而受仙師之所賜者也，其類爲何，一曰治心，二曰修身，三曰忍耐，四曰樂觀，五曰專一，六曰篤信，以上各號，余知所釋者，間或不同，余以斯號爲準，實由仙師解釋者也。

(一) 治心

夫欲求無念，必先自治其情慾界，即思想界亦然，鑄冶本性，使涵養

功。忍耐而毋怒，臨事而毋燥，安靜而毋亂，與夫達至神經地位，因神。能受細微之激刺性，是爲最難之末節。蓋汝當預入於正途時，汝之知覺力，自較他人更甚，則凡聲音震動，極易擾汝，事縱小，而受敏烈之激刺，未始不過於人，惟汝須努力進行，務底於善。

凡進正途，必多煩雜阻汝，苟心能安靜，可無懼焉。夫是之謂鎮靜，故雖遇世所難免之煩，亦可減抑之。若與世人同途，則由細微之事，可至極大不絕之煩惱。佛師之訓曰：由外竟侵人之煩惱，一概置之不聞不問，如煩惱也，憂慮也，得失也，疾病也。凡此皆如秦人視越人之肥瘠，漠然不加喜戚於其心，方免擾心之和平。蓋皆由前生之因果。

而來、既來之、則安之、是以修道者之義務、當以安靜在躬、樂觀在抱、爲德、須知逆境者、無異白雲蒼狗、瞬爾而逝、要之前生之果、非今世之因也、已定難移、徒苦奚益、盡力爲善、百祥自降、則今世之幸、豈難轉移之於來世哉、

毋令憂戚集於汝身、因汝一憂戚、可令旁人不樂、蓋憂戚之氣、能感人、在理不應爲此、當憂戚之來、須置之度外、

不獨此也、仍須管治己之心理、其毋使汝心多出位之思、汝如作爲、其存思想於心、方能盡善盡美、又須存善念、倘無事時、則善念自然現於事實、

用汝之思想能力。(人之思想，有權力施之於別人，如催眠術之類。
)常存助世道之見。試思之，如有人焉，在憂愁之中，望人扶助，汝可
 以樂觀存想，施過於彼心，汝毋驕，驕由於不智而來，不識不知之人，
 常思以己爲大人，且可行大事，獨智慧者，則知主宰之天帝爲大，且
 知凡美事者，獨天帝能爲之，而不敢邀天之功，以爲己力。

(二) 修身

苟汝之思想正大光明，則不必多省察汝之行爲，須謹記，果有用於
 人羣，言行必正，毋或怠惰，望望爲善，凡事當身體力行，勿倚賴於他
 人，倘他人自願代勞，亦可自治其事，毋干預人之法則行爲，補助人

之不足者不與焉、因干涉人事、世人所難免之習慣也、

如汝爲高尚之行、毋忘應盡之義務、因義務不盡、難行高尚之志也、如事出乎理外、則勿理之、倘汝當造作之時、不得不求其善、其以爲的確而具正理者、行之、若人云亦人、是他人之思想、或有未到處、無尤而效之也、爲仙師之徒、行道德之事、平日義務、自須取勝於別人、

(三) 忍耐

無論各事、汝其具充滿之耐性、視乎別人之信仰、如己一轍、因彼之教、無非高尚之道、苟汝以所信之教、而欲補助各教、須於各教之內、容、瞭如指掌、且須習得一完全之耐性、尤先祛除固執與迷信、去其

儀節。儀節者，各教之瞻仰禮也。此爲一種外觀，與教內無重大關係。若視之過重，苟他教而乏此者，必鄙其爲惡矣。雖然，個人專守儀節者，汝亦毋毀之。聽其自然，爲求不礙真而已。汝旣明儀節爲外觀，人難強汝信之。然汝亦不可強人。凡事須從寬，毋從嚴。因汝之智覺已開，覺前所行之儀節，爲極無理由。汝見或確，然汝旣難從往者之行徑矣。幸毋絕其路，以阻後人之行。因彼有彼所立之地位，彼有彼之用處。在己而言，譬諸孩童之習字者，其初必用方格以爲法則。及其到秋熟，則可棄格而不行。此其類之。則儀節者，汝前未嘗不經此階級。今不過貫通斯道，故視爲廢物矣。昔聖賢有云：當余小時

言不離乎幼童，行不外乎幼童，思不出乎幼童，殆其冠也，可無效法於往日之事矣。如已長成，而忘幼時之行爲，是難施教於人，補助於人，夫寬厚待人，溫柔遇人，無論佛教、印度教、禪教、猶太教、耶穌教，回教，須不分軒輊以待之。

(四) 樂觀

樂觀須先樂受，而抱守一之旨，姑勿論因果之苦處如何，當樂受之，受損失有著榮幸，由是司因果之神，自以汝爲值得補助，苦雖極，猶存感其未甚之心，如汝於仙師不能大用，則前生之惡果，非至受盡，無能自由，蓋許身以代仙師作事，所望無非因果速解也，在一二生

之間，將前之惡因，一概消滅，免延至百世，而尤有餘燼，人咸具此心，苟出以樂觀受之，環境雖劣，其奈我何。

其二者，毋視爲己有之心，因果或將汝最愛之物，最寵之人，盡掠而去之，亦未可料，若其來，亦須樂與，毋效老馬之戀棧豆，倫爲仙師之徒，勿過於憂，憂則仙師難以神力施汝矣。（因有憂戚於心，是清明不在躬，仙師之神力，自難施及於汝）由是當以樂觀爲箴規。

（五）專一

人當以代仙師濟世爲專一之志，聞或世上有事願爲，未可逆料，惟此志向，誓難磨滅，爲仙師起見，而作公益之事，無事能礙汝，但須盡

心力而爲，以底於善。前聖有云：凡汝作事，其盡心力，爲天計，而非爲人。當作事時，常存仙師鑒臨之心，則無事不成。此中之意，有識者必了悟。聖經亦云：無論手作何事，盡汝所能而爲之。

專一之志，尙具一解。因世上無論何事，一息不能轉移，汝之向道心，不爲世所誘，非世上之歡樂，世上之幽情，可能誘汝。與道合一，亦與性相同，不暇思索，而言行皆發乎本性焉。苟欲脫離乎此，殊非易易。有如脫離汝身之難。

(六) 篤信

汝其篤信於仙師，亦須篤信於自己。果能與仙師會面，雖經歷數世，

仍然篤信。若未得見，亦須實行篤信，否則難助汝。苟篤信心足，自可施其愛力以臨汝。

汝篤信自己，而謂自知之明，實不自知。汝之所知，爲何如耶？譬諸粒穀，常陷於污泥之中。汝之真理，爲天帝神火火星之一。天帝至能至聖，在汝之身。苟知此理，具大志，無事不能成。汝其立志，謂人所能爲者，余必爲之。余亦人耳。余身亦具一天帝之分身。苟余立志，余亦能有爲。汝之志，苟知百煉之鍊，法能履道之途。

四 博愛

四行之中，以博愛爲最要。如以博愛爲瑤璋，則三行可易如反掌矣。

否則具三行而缺博愛，斷難成功。博愛二字，人常謂出輪迴生死，與天帝合一焉。若以此而解之，博愛之義，只得其半。且流入於自私，似乎立志欲收效果，是立志之心，不留餘地，以容納其他感覺矣。不知博愛之旨，實與天帝同心同德，絕非厭世與苦，方有此博愛。因汝愛天帝之篤，信心故，執天帝之行，行天帝之德，博愛之謂仁。天帝仁也，汝欲與天帝同心，非以無私博愛之仁爲主不可。

世人有見解二：一爲博愛物，二爲常留意以助人。首須無傷生害物，關於愛物之旨，宜留意於三罪，其罪爲何：一曰口過，二曰殘忍，三曰迷信。斯三罪在世上，種害非常，而與博愛處相反。

之地位、無論何人、以天帝之仁爲心者、不能不杜絕此三事、觀於口過者、卽如播弄是非、其生惡念以遺害於世上、無論何人何物、有美亦有惡、美與惡是天所造成於世上、苟專心於何方、其彰必著、若存惡必阻天演理、存善必助天演理、是助道與及阻道、在乎人之存心耳、如專向人之惡處着想、難免不同時行此三惡事、

一

汝不立善念、反將惡之思想、感發於汝左右之人、必增多惡念於世上、是加世上之苦也、

二

受汝所傳惡念之人，彼心偷再加惡，勢必養成其惡性，則汝所施於同羣，其罪更甚。夫世事常有誤會，汝之所惡，實未必惡，汝以爲彼惡，遂加之以惡念，而實其惡，倘彼之存惡無多，而成此充滿之惡者，未始非汝所加之功也。

三

汝不爲善，而常存惡念之心，非特礙汝之進步，有識者必以汝爲醜而可畏，而非美而可敬矣。

夫既有傷於己，人亦受其傷，彼心猶以爲未足也，於是播弄是非，其心無非欲引誘多人以助長其惡，出其奸猾懇切之面，語其殘忍是

非之言，望衆人之信，既得信矣，遂合衆人之惡念，加於受中傷之人，久而久之，卽千萬人亦加惡念於渠，由此觀之，萋菲之譖，其罪可想，汝其戒絕之，毋傷別人，人有以中傷之語語汝者，毋聽之，苟聽矣，須婉爾答之曰，事或非真，果其真爲善者，亦當毋揚人之過。

至於殘忍一事，可分有心無心二種，有心者，是立志令別人別物受苦，世上之罪，莫大乎是，蓋此項行爲，魔鬼可作，人類難行，或爲辯之曰，人或不至於殘忍，惟每日之中，人常有此事發生，查教者（昔者天主教規，以人有人耶穌教者，殺無赦，故使其出而調查有無叛教者，名曰查教）以助教爲名，有行此科學家（如解剖生物之類，

有行此爲教員亦有行此，凡以上之人皆以守規而自命，不知多人爲之，過卽爲過，非風俗使然之語可辯，因果不以風俗爲言，因果以最慘酷之公律，而施報於爲殘忍者，人當以不傷人爲善，印度亦不能以風俗洗其罪。（此書出在印度，故專指印度而言）如立志以殺天地之生物，而美其名曰獵，及尙武精神，亦不能辭殘忍之咎，向道之人，必不爲以上所述之事，以天帝之愛心爲存心，苟有機會反對殘忍，其挺身而出，且言語中亦有殘忍，不獨行爲然也，人有出言語以傷人，與殘忍之罪無異，余思向道者不肯爲，惟無意中出一傷人之語，與存毒心傷人亦無異，所以時加謹慎，毋犯一時之悞。

或出於不知，因人心常懷貪與自利之見，或少付款於人，只知自利，而不明受者之苦，或因自利之心，以致薄養其妻子，或但求無厭，不思多人受害，不以一舉手之勞，而依期發薪於工人，殆至延遲一二日，使人多受一二日之苦，設彼不知，而不留心令人苦惱，是不將己之舉動，爲受苦者設想也。因果之報，不以人之作惡爲忽略而起者，是故欲進道，未作之先，不能不將效果，細加設想，方免無心之殘忍。失之大者，莫如迷信，常令生極慘酷之殘忍，爲迷信之奴，欲迫智識者，從之而迷信，試觀之，以禽獸爲犧牲品，以人非肉食不能滋補，而恣意烹割之，則迷信之限制於不幸之人類，而在可愛之印度也。夫

迷信之劣處，能生無人道之心，甚至萬物與兄弟，亦不競如是。迷信之魔力，非負罪極重乎？汝須兢兢自戒，無存少許迷信於心。

以上大罪，汝其避之。蓋有傷天地之仁心，足礙汝身之進步也。惡不獨戒，善須樂從，常存立功於心，時思作善於人，不獨人也。禽獸草木，萬物皆然，自謹其德行，各小方便法門，能令汝成爲習慣，倘樂善之心，刻刻不忘，則稍有行善之機，自難失之交臂矣。欲與天帝合德，是難顧己利，只顧世界，己身當如徑道觀，待天帝將其德行，由汝之徑道，施及於人羣。

夫向道而行，具一生命，全不爲私而爲公，卽存無我見，然後可以方

便世人。已如天帝之筆。天帝借重汝。而捨其博愛於世界。因無筆。天帝之意。莫由達矣。已又如已燃之火。將愛人羣之志。普照於世上。智慧令汝助人。心智須爲智慧役。而博愛以仁爲心。汝之志向。須爲仁役。汝之行。應若此。合以三德。而成曰智慧。仁。人欲專心向天帝者。不能不以三德爲旨。補助世界。

獲仙師之道。

得天帝之光。

在紛爭之中。

而靜聽仙師之命令。

處人羣濟濟，而覩仙師之小號，令
當聲歌繚繞，而聆仙師之細語言。

原印行者

亞利亞氏 威士拿省
握華微特氏縣

繙釋者

三水林浩華

校訂者

求真者

總發行所

上海通神學會

問津處

上海護道學會
中華郵箱九百號

證道學會

證道學會於一八七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創設於美國紐約城。一九〇五年四月三日，成立於印度馬打刺省。本會純爲研究真理，從精神界以求太同之機關，毫無宗派色彩。只知反對物質主義而使宗教復活。

本會宗旨有三，列舉如下：

第一——本會以世界一家，民吾同胞爲主旨，並無種族，顏色，宗教，男女，階級之歧視。

第二——本會從事研究各宗教學，哲學及科學。

第三——本會探討玄渺難解之自然定律，及人體之整能。本會由世界各教徒與非教徒之贊成上列宗旨者組織而成。因欲消除宗教上之爭端，乃羅致善意之人於一堂，而不計其宗教意見之何若；且發願研究真理，而將研究所得公之於世。其結合之主旨，不在共同之信仰，而在共同作真理之探討與發揮，以爲真理當由研究反省，潔行專心於高尚之觀念而得，一如獎品當自動的努力求之，不若信條可用權處置也。就信仰言之，信仰並不是盲從，乃個人研究與感悟之結果，故當置於智識之上，而不宜止於武斷。本會容納一切宗派，雖反對之意見亦所歡迎，對於一般無識者則

積極開導之，此乃本會職責，實無若何恩惠之可言，且認世界任何宗教乃一種「神靈」之表示，故當推究其任咎之由，與其感化之功。總之，「和平」爲其職志，「真理」乃其正鵠。

真理爲各教之基礎，非某一教所得而私有；此證道學者真理之總匯也。生命澈悟乃其哲理，本此哲理而發揮正義，博愛之精神，證道學由是而演進焉。本會以爲生命不滅，死者乃其軀殼，以精神的科學貢獻於世，使世人明瞭精神爲生命之主，身心爲其僕之義。更以靈智開發各教教旨與其聖經焉。

證道會員皆研究此等真理，而證道學家則努力於真理的生

活。凡有意研究真理，志氣遠大而富有堅忍耐勞之精神者，皆得歡迎爲本會會員。使各會員成爲真正的證道學家，則本會之厚望也。

凡欲知本會詳細情形者，請直接函詢本會書記，必能得到滿意之答復（如何處聽講及閱何書之類）。通訊處如下：

上海郵政信箱九百號證道學會。